

债券代码：2280500.IB/184649.SH

债券简称：22吉湖集团债01/22吉湖01

债券代码：2280501.IB/184650.SH

债券简称：22吉湖集团债02/22吉湖02

2022 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
大厦 16/22/23 楼

二零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作为 2022 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和 2022 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申港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港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港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概况

品种一：

债券全称	2022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债券简称	银行间债券市场：22吉湖集团债01 上海证券交易所：22吉湖01
债券代码	银行间债券市场：2280500.IB 上海证券交易所：184649.SH
发行规模（亿元）	2.50
截至 2024 年末债券余额（亿元）	2.50
还本付息方式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起息日	2022年12月15日
到期日	2027年12月15日
增信措施	安徽省兴泰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发行时主体/债项评级（如有）	AA-/AAA
报告期内跟踪评级主体/债项评级（如有）	AA-/AAA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品种二：

债券全称	2022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债券简称	银行间债券市场：22吉湖集团债02 上海证券交易所：22吉湖02
债券代码	银行间债券市场：2280501.IB 上海证券交易所：184650.SH
发行规模（亿元）	2.40
截至 2024 年末债券余额（亿元）	2.40
还本付息方式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计提

	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起息日	2022年12月15日
到期日	2027年12月15日
增信措施	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发行时主体/债项评级（如有）	AA-/AAA
报告期内跟踪评级主体/债项评级（如有）	AA-/AAA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伟
设立日期:	2003年4月11日
注册资本:	20,000.00元人民币
住所:	江西省吉安市吉水县滨江南苑1号楼二楼（滨江中大道5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2274850505XY
经营范围: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和建设（含水利），土地开发与经营，保障房开发与建设；物业服务；建筑材料、工程机械设备销售；企业自有房屋租赁服务；旅游服务（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4年12月16日（因遇2024年12月15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按时完成2024年度兑息工作。

（二）选择权行使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尚未行使选择权。

（三）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定期报告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 4 月 30 日和 2024 年 8 月 30 日，发行人分别披露了《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和《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重大事项公告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名称	相关事项	披露时间
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审计机构发生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4 月 23 日
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总经理由罗来德变更为廖伟	2024 年 4 月 24 日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022 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总额为 4.9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所募集资金 3.01 亿元拟用于吉水县智慧城市建设工程（一期）项目，剩余部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2 吉湖 01/22 吉湖集团债 01”债券发行规模 2.50 亿元，全部用于吉水县智慧城市建设工程（一期）项目。“22 吉湖 02/22 吉湖集团债 02”债券发行规模 2.4 亿元，0.51 亿元用于吉水县智慧城市建设工程（一期）项目，1.89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22 吉湖 01/22 吉湖集团债 01”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37 亿元；“22 吉湖 02/22 吉湖集团债 02”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五）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不涉及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4 年度/末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25]第 06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 2024 年经审计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1,760,759.04	1,763,690.10	-0.17
总负债	1,149,003.84	1,090,333.17	5.38
净资产	611,755.20	673,356.93	-9.15
营业收入	45,719.92	43,184.05	5.87
净利润	7,378.63	7,526.10	-1.96
资产负债率	65.26	61.82	5.56
流动比率	3.14	3.25	-3.33
速动比率	2.46	2.33	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8,864.59	44,597.06	-1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6,508.42	-141,814.09	2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5,881.87	99,882.55	-74.09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二) 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系吉水县城市开发建设最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从事吉水县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砂石采销，主营业务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性。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20.32 亿元，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1.54%；间接融资方面，多年来发行人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间接融资渠道畅通，拥有优良的信用记录。

综上所述，公司的主体信用风险较低，偿债意愿较强。

(三)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3.14 和 2.46，维持在相对较高水平，具备一定的短期偿债能力；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4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 65.26%，较 2023 年末有所提高。负债结构中，主要以长期债务为主，短期负债较少，发行人具备一定的长期偿债能力。

同时考虑到发行人承担了吉水县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砂石采销业务，业务区域专营性、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很强，整体来看，发行人自身的偿债能力较强。

(四) 债券增信情况

1、增信措施具体内容

本期债券分为品种一和品种二，品种一规模为 2.5 亿元，品种二规模为 2.4 亿元，安徽省兴泰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 2022 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 2022 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了进一步保障。

2、增信措施的变化情况

本期增信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2年江西吉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